证券代码:000505、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京粮B　　公告编号:2025-011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726,950,2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京粮控股、京粮B	股票代码	000505、2005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关颖	高德秋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8号院1号楼首农科创大厦B座8楼	北京市大兴区欣宁街8号院1号楼首农科创大厦B座8楼	
传真	010-81219987	010-81219987	
电话	010-81219989	010-81219989	
电子信箱	guanying@bjjlkg.cn	gaodeqiu@bjjlkg.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油脂油料加工、油脂油料贸易及食品加工。其中,油脂的加工、销售及贸易主要是指对经过初榨的原油进行精炼、灌装、销售及进出口贸易;油料的加工、销售及贸易主要是指对芝麻、大豆、玉米胚芽、葵花籽、花生等油料进行压榨、精炼、灌装、销售及进出口贸易。食品加工主要是指休闲食品、烘焙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2)公司主要产品

油脂油料加工业务品牌包括“古船”“绿宝”“古币”“火鸟”等,主要产品有大豆油、玉米油、葵花籽油、花生油、菜籽油、亚麻籽油、橄榄油、香油、麻酱等。食品加工业务品牌包括“小王子”“董小姐”“坚强de土豆仔”“古船”等,主要产品有薯片、糕点及面包。

(3)行业发展变化

按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所属行业大类为制造业-农副食品加工业(代码C13),具体来说,所处的行业为植物油加工行业,同时食品加工业务毛利占比较高。从植物油加工行业看,产业整合加速,差异化竞争趋势明显,葵花籽油、茶油、玉米油、米糠油等小品种油呈现快速增长态势。从食品加工行业看,消费需求多样化发展,产品品类不断丰富完善,但行业品牌企业较少,产业整合空间较大。

(4)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公司拥有众多具备较大影响力的品牌,其中“古船”品牌多次被评为北京具有影响力品牌,在2023年世界品牌实验室“中国500最具价值品牌”总榜单中位列第307名,品牌价值310.62亿元;“古币”香油荣获“全国芝麻油知名品牌”“北京国际餐饮食品博览会银奖”和“国际名牌产品金奖”等奖项,在行业内拥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古船”“绿宝”和“古币”品牌为北京老字号;“小王子”商标和浙江小王子产品连续多年被认定为浙江省著名商标和浙江省名牌产品,在薯片散称独立包装细分领域具备较强竞争力,在膨化食品行业排名靠前;古船面包为肯德基华北区域主要供应商之一,在北方烘焙市场行业内保有一定的行业地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6,700,959,305.96	6,496,782,984.90	3.14%	6,105,144,16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43,289,575.69	3,167,503,541.44	-0.76%	3,061,661,435.05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1,434,843,516.27	11,901,009,211.63	-3.92%	12,857,874,30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130,520.86	102,348,088.85	-74.47%	141,411,14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95,858.98	82,678,972.04	-86.58%	124,297,16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70,721.95	109,486,954.74	-199.99%	-533,230,947.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4	-71.43%	0.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4	-71.43%	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3%	3.29%	-2.46%	4.7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636,199,231.97	1,919,707,762.17	3,937,459,806.98	1,941,476,71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774,154.56	1,284,363.51	3,795,910.74	-1,723,907.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57,077.15	-6,366,865.78	3,343,541.98	-5,537,894.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8,984.21	-231,704,406.30	6,817,466.28	104,777,233.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9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3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68%	288,439,561	0	不适用	0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67%	48,510,460	0	不适用	0	
王岳成	境内自然人	5.43%	39,459,887	39,459,887	不适用	0	
赵璇	境内自然人	0.65%	4,729,021	0	不适用	0	
张民	境内自然人	0.59%	4,300,100	0	不适用	0	
陈田华	境内自然人	0.29%	2,101,100	0	不适用	0	
佟振柱	境内自然人	0.27%	1,975,700	0	不适用	0	
张晓霞	境内自然人	0.27%	1,949,250	0	不适用	0	
孔洁华	境内自然人	0.19%	1,373,400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农业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1,340,076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北京国管间接持有京粮集团100%股权,京粮集团持有京粮控股39.68%股份,为京粮控股控股股东;②报告期,王岳成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仍在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小王子任职,所持公司股份100%锁定;除上述股东关系之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赵璇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4,729,021股;股东张民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282,100股;股东陈田华通过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093,500股;股东佟振柱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975,700股;股东李仲文通过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209,9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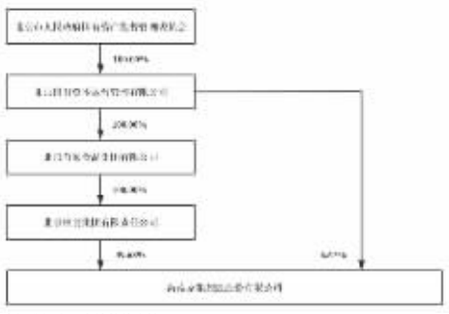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京粮01	148434	2023年08月21日-22日	2026年08月22日	30,000	2.88%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AA+。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47.61%	44.97%	2.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72.27	8,378.37	-112.80%
EBITDA全部债务比	8.91%	18.20%	-9.29%
利息保障倍数	0.87	3.26	-73.31%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公司业绩同比下降主要变动原因是:

1.油脂板块由于市场供过于求,产品价格下滑,加工成本增加;品牌包装油市场竞争激烈,销量下滑,油脂业务利润同比减少;

2.食品板块受市场竞争及传统渠道不景气影响,产品销量下滑,毛利额减少,影响食品板块利润下降;

3.除上述因素外,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资产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对未决诉讼中可能承担的损失计提了预计负债。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5、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京粮B　　公告编号:2025-012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3.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利润分配的基本情况

经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圆全审字[2025]00039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130,520.86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75,989,270.70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7,598,927.07元后,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6,052,152.99元。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拟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726,950,25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13,085,104.52元,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0.08%。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24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总额13,085,104.52元,2024年度未实施股份回购,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0.08%。

在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前,若公司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动,则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3,085,104.52	51,613,467.82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6,130,520.86	102,348,088.85	141,411,141.28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94,473,637.4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86,052,152.9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4,698,572.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89,963,250.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4,698,572.3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合理。

四、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5、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京粮B　　公告编号:2025-013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圆全”)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84年6月,总部位于北京,是国内最早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具有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四十多年以来天圆全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天圆全首席合伙人为魏强,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甲19号国际传播大厦5层22、23、24、25号房。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天圆全合伙人34人,注册会计师15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67人。

天圆全2023年度业务收入11,954万元,审计业务收入8,740.3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1,374.49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家,承接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覆盖的行业主要包括采矿业,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097.32万元。天圆全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圆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5,000万元。近三年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天圆全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1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人次、行政处罚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0人次、自律监管措施0人次和纪律处分2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李小磊,199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天圆全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家,未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2:刘小琴,201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开始在天圆全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家,未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靓,199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4年开始在天圆全执业;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圆全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5年度公司审计费用为118万元(包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94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4万元),和2024年审计费用金额一致。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5年3月2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天圆全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胜任工作,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继续聘任天圆全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经审议,同意续聘天圆全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3.《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基本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5、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京粮B　　公告编号:2025-014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融资规划及授信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融资规划及授信担保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融资规划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根据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和发展规划,2025年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95亿元的综合授信。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汇票开立及贴现、并购贷款、信用证开立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为准)。各金融机构具体授信额度、贷款利率、费用标准、授信期限等以公司与金融机构最终协商签订的授信申请协议为准。

根据2025年度授信额度计划,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求及资金安排,制定年度融资规划,2025年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借款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在此额度范围内,公司将不再就单笔借款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超过上述额度的借款事项需另行审批。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融资规划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有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或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及借款相关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二、2025年度授信担保预计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京粮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食品”)拟对其全资子公司北京京粮油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油脂”)、京粮(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粮新加坡”)向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1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预计的期限为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有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京粮食品法定代表人代表京粮食品签署上述担保相关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超过上述额度的担保事项,需另行审批。

担保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2024.12.31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京粮食品	京粮油脂	100%	94.49%	0	20,000	6.36%	否
	京粮新加坡	100%	85.82%	5,270	390,000	124.07%	否
合计		-	-	5,270	410,000	130.43%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北京京粮油脂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3月4日

住所:北京市大兴区榆顺路12号D座3720号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

法定代表人:金东哲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豆及薯类销售;谷物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粮油仓储服务;粮食收购;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音许可审批的项目);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的项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零售;油料种植;非食用植物油加工;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技术进出口;过进出口代理;食品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粮食品100%股权,京粮食品持有京粮油脂100%股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69,882.45万元,负债总额160,528.66万元(银行贷款总额0.00万元,流动负债160,528.66万元),净资产9,353.79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548,651.87万元,利润总额473.98万元,净利润357.12万元。

经查询,被担保方京粮油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京粮(新加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4月13日

注册地:新加坡

董事主席:巴福静

注册资本:100万美元

经营范围:油脂、油料作物(包括大豆、芝麻、亚麻籽、葵花油、大豆油、高粱、小麦等)的进出口贸易。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京粮食品100%股权,京粮食品持有京粮新加坡100%股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0,701.95万元,负债总额17,767.03元(银行贷款总额0万元,流动负债17,767.03万元),净资产2,934.91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449,474.69万元,利润总额834.22万元,净利润722.78万元。

经查询,被担保方京粮新加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京粮食品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额度的预计,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担保额度内,按实际担保金额签署具体担保协议。

五、董事会意见

1.提供担保的原因:为支持各子公司的发展,保证各子公司的正常生产发展所需资金,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京粮食品为其提供担保。本次担保有利于缓解各子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

2.担保风险控制判断:被担保对象京粮油脂、京粮新加坡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企业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担保风险较小。

3.其他股东担保情况:京粮油脂、京粮新加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已审批额度556,820万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签署担保协议尚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总金额377,494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实际占用98,77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31.42%,均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5、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京粮B　　公告编号:2025-015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工具、交易场所和交易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国际贸易业务涉及外汇结算,且基于大宗商品贸易量大、收支总额较高的特点,为防范外汇市场风险,进一步减少公司所面临的外汇波动风险,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增强公司稳健经营的能力,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品种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交易场所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金融衍生品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15.8亿美元。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使用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占用授信额度及保证金预计不超过1.5亿美元。截截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存续期合约价值约为2.5亿美元,预计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8.3亿美元。

2.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3.风险提示: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具体生产经营需要适度开展,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1.投资目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以套期保值为交易目的,锁定成本、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以正常外汇资产、负债为背景,业务金额和业务期限与预期外汇收支期限相匹配。

2.交易金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实际需要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15.8亿美元。外汇衍生品交易主要使用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占用授信额度及保证金预计不超过1.5亿美元。截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存续期合约价值约为2.5亿美元,预计期限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18.3亿美元。

3.交易方式: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场所均为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金融衍生品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品种均为与基础业务密切相关的外汇衍生产品或组合,包括外汇远期、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外汇期权组合、结构性远期、利率掉期、货币互换等。

4.交易期限:与基础交易期限相匹配,一般不超过一年。

5.资金来源:主要使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或保证金交易,到期采用本金交割或差额交割的方式,不涉及募集资金。

6.业务授权及期限: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公司(或子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情况在上述额度内行使相关交易决策权,并代表公司(或子公司)与银行或金融机构签署上述交易项下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2024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造成风险。

(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收期内收回,会造成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

2.风险防控措施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外汇衍生品交易,所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真实交易背景为依托,以套期保值、锁定汇率为目的,从而防范外汇衍生品价格变化造成的市场风险。

(2)公司已制定《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衍生品交易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审批流程和后续管理等作了明确规定,控制交易风险。公司参与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人员都已充分理解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特点及风险,严格执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制度。

(3)公司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的管理,积极催收应收账款,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

(4)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只允许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金融衍生品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不得与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交易,从而防范客户违约风险。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公允价值进行确认、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05、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京粮B　　公告编号:2025-016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工具、交易场所和交易金额: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品种为油脂油料、农产品及相关大宗商品,其价格受国际和国内价格的影响较大。为规避原材料、成品及其他相关产品的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品种及交易场所为商品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大豆、花生、豆油、棕榈油、菜油、豆粕、菜粕、玉米的期货及期权合约;根据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计划,预计2025年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商品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中占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38,730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789,120万元。

2.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计划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3.风险提示:公司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具体生产经营需要适度开展,不以投机为目的,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1.投资目的: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经营品种为油脂油料、农产品及相关大宗商品,其价格受国际和国内价格的影响较大。为规避原材料、成品及其他相关产品的价格大幅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公司控股子公司计划利用商品期货和商品期权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操作,充分利用期货、期权市场的风险控制功能、价格发现功能等,有效规避价格波动带来的不稳定影响,提升企业经营水平,保障企业持续健康运行。

2.交易金额:根据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公司控股子公司在商品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中拟投入的开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38,730万元(不含期货期权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依次为京粮天津人民币68,200万元、京粮油脂人民币48,000万元、京粮新加坡人民币约20,000万元(美元汇率按7.2计算)、古船油脂人民币930万元、京粮曹妃甸1,600万元。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789,120万元。前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可以循环使用,且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已审议额度。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

3.交易方式:商品期货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大豆、花生、豆油、棕榈油、菜油、豆粕、菜粕、玉米的期货及期权合约。

4.交易期限: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5.资金来源: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计划的议案》,本议案尚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

三、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风险分析

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是为了套期保值,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是为有效规避商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带来的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和衍生品市场的行情变动较大时,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交易损失。

(2)流动性风险: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保证金采取逐日盯市制度,但市场价格波动过于激烈时,可能发生因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所产生的损失。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期权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

(4)交易对手违约风险:在套期保值周期内,可能会由于原料、产品等价格周期波动,场外交易对手出现违约而带来损失。

(5)技术风险:因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计算机、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导致意外损失发生的风险。

2.风险防控措施

(1)使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与生产经营业务相匹配,仅投资与控股子公司主生产经营密切相关的油脂油料、农产品及相关大宗商品。

(2)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期权原则上只进行买向操作,严格控制期货、期权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

(3)公司制定有商品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相关管理制度,对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的基本原则、审批权限、内部审核流程、风险控制、现货实物交割、信息披露、保密与档案管理等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2023年修订)《关于切实加强金融衍生品业务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财评规(2020)8号)等有关规定,对各个交易环节进行控制。

(4)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京粮油脂有限公司是公司